**2017年度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**

2017年盘锦市财政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规范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行为，建立科学、合理的绩效评价管理体系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一是尝试引入第三方评价制度。为充分发挥第三方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的作用，提高绩效评价工作的质量和专业化程度，确保绩效评价工作客观公正、规范有序。盘锦市财政局制定了《盘锦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中介机构管理暂行办法》（盘财预[2016]246号）和《盘锦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专家管理暂行办法》（盘财预[2016]245号），努力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性。二是强化绩效监控管理，确保资金使用效益。颁布了《关于开展2017年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盘财预〔2017〕258号），局内相关预算管理科和项目实施单位按时报送项目绩效实施情况，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跟踪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，确保绩效目标全面完成。三是加强业务培训学习，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。市财政局举办了两次绩效管理培训活动，组织相关工作人员认真学习预算绩效管理基础理论、操作实务和先进市县的工作经验。通过培训，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得到了普遍提高，这为进一步开展此项工作提供了智力保障。同时充分利用会议、新闻媒体、网络平台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信息、宣传绩效理念、培育绩效文化，为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。四是关注民生，注重效率，进一步开展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。2017年市本级项目支出预算金额为21.3亿元，市本级选择的104个绩效考评项目，该104个项目累计支出金额12.4亿元，占市本级项目支出预算金额的58.2%。上述项目涵盖环境保护、社会保障和民生、教育公平和科技、农田水利、安全化生产、县乡财源建设和农业综合土地开发领域，均为关系国计民生、社会关注度高、预算金额大、具有明显经济和社会效益的项目。各个主管业务科室根据项目的具体内容认真编制项目绩效目标，同时协商项目施工单位或资金使用单位共同制定评价指标，督查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情况。